附件2

非学历教育对照检查清单

|  |
| --- |
| 单位负责人签字： 单位公章： |
| **序号** | **规定要求** | **情况说明** |
| 1 | 有无以学校或本单位名义自主组织非学历教育招生，或委托校外机构进行代理招生情况。 | 　 |
| 2 | 有无以学校或本单位名义举办“研究生”“硕士、博士学位”等课程进修班等情况。 | 　 |
| 3 | 有无以学校或本单位名义举办冠以“领导干部”“总裁”“精英”“领袖”等非学历教育研修班的情况。 | 　 |
| 4 | 有无不按学校归口管理要求，以本单位名义签订非学历教育合同情况。 | 　 |
| 5 | 有无不按学校归口管理要求，有无以本单位名义制作、发放非学历教育证书的情况。 | 　 |
| 6 | 有无隐瞒、截留、占用、挪用和坐支非学历教育收入情况。 | 　 |
| 7 | 有无以单位或个人名义代收，或以接受损赠等名义乱收费的情况。 | 　 |
| 8 | 有无违反《普通高等学校举办非学历教育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的其他情况。 | 　 |
| 填表说明：如没有所列情况，请填写“无”，如有所列情况，请在表内填写“有”，并另附详细说明。 |